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 纪检监察信息通报

2017年第7期（总第20期）

苏州大学纪委办

主编

苏州大学监察处

2017年11月14日

## 目 录

### 热点聚焦

用行动诠释忠诚 以坚如磐石的决心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

### 从严治党

一份全面从严治党的优异答卷——十八届中央纪委工作报告解读.... 3

数说十九大报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关键词..... 6

### 理论纵横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建总体布局具有重大意义..... 8

### 监督执纪

如何对“双重管理干部”违纪问题进行监督执纪..... 9

### 警钟长鸣

牡丹江大学原党委副书记、校长林韧卒被开除党籍..... 11

### 两学一做

党纪面前没有“自己人”..... 12

【编者按】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所作的报告，深刻回答了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长远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提出了一系列新的重大思想、重要观点、重大判断、重大部署、重大举措，是我们党迈进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的政治宣言和行动指南。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学出更加坚定的信仰信念、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更加纯粹的忠诚和觉悟。特编辑以下内容，仅供学习参考。

## 热点聚焦

### 用行动诠释忠诚 以坚如磐石的决心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党要团结带领人民进行伟大斗争、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毫不动摇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要从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总要求和各项部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 以绝对忠诚的品格维护核心权威

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统领整个党建工作，这是我们党汲取社会主义运动深刻教训，总结自身建设历史经验作出的正确选择。实践反复证明，一个政党不抓政治建设这个根本性建设，就难以形成统一意志和行动，就会变成一个毫无凝聚力、战斗力的松散的政治俱乐部。旗帜鲜明讲政治，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在新时代，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定维护核心权威，既要靠纪律和规矩的硬约束，更要有发自肺腑的绝对忠诚。

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站稳政治立场，提高政治能力，强化政治担当，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都要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发展。

## 以求知若渴的态度强化理论武装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紧围绕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进行艰辛理论和实践探索，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们党进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续写新篇章的科学指南和行动纲领。

思想理论上坚定清醒，政治上才能坚定自觉。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头脑，是新时代加强理论武装最重要、最紧迫的任务。广大党员干部要以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历史地位、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做到既要知其然，更要知其所以然，真正把这一强大的理论武器掌握在自己手中。

学习的目的在于运用，运用的关键在于“看齐”。要在坚定信仰信念上看齐，补足“精神之钙”，铸就对共产主义、社会主义坚如磐石的信仰，自觉抵御各种腐朽思想侵蚀，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要在强化责任担当上看齐，面对大是大非问题头脑清醒坚定，面对急难险重任务勇于冲锋在前，面对歪风邪气敢于动真碰硬，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要勇于变革、勇于创新，永不僵化、永不停滞，以思想认识的新飞跃、体制机制的新突破、方式方法的新改进促进事业发展。

## 以牢记使命的初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初心不改和使命不变，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在全面从严治党这个问题上，我们不能有差不多了，该松口气、歇歇脚的想法，不能有初见成效见好就收的想法，必须以强烈的责任心和使命感，一刻不停歇地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在“责”上体现担当。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必须明责尽责，带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把牢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围绕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从永葆党的性质和宗旨、密切党同人

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出发，着眼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扩大党的执政基础，全面把握、认真落实这个新要求，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在“严”上寸步不让。腐败“病灶”不除，腐败行为不绝，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就难以形成。我们将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从严管权治吏，严厉正风反腐，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把来之不易的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巩固住、发展好，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加大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力度。通过不懈努力，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换来海晏河清、朗朗乾坤。

在“深”上延伸拓展。围绕解决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问题，推动从严治党由解决面上问题向解决深层次问题延伸，由集中整治向常态化治理深化，由“关键少数”向全体全员拓展。既严格要求又关心关爱，引导党员干部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以践行共产党人初心和使命的具体行动，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凝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强大正能量。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2017年第21期，作者刘家义）

## 从严治党

### 一份全面从严治党的优异答卷

——十八届中央纪委工作报告解读

《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向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29日全文公布。这份1.7万多字的报告，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十八届中央纪委和各级纪委忠诚履职、勇于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深刻阐释了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经验启示，并对未来工作提出了明确建议。

10个方面全面总结5年全面从严治党的卓著成效

党的十九大报告用“成效卓著”四个字高度评价过去5年全面从严治党的历史性成就，这也是对十八届中央纪委工作的充分肯定。十八届中央纪委工作报告第一部分，从10个方面对5年来的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回归党章本源，找准职责定位，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中央纪委监察部参加议事协调机构由125个减至14个。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5年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8.9万起，处理党员干部25.6万人。

——抓住管党治党“牛鼻子”。2014年以来，全国共有7020个单位党委（党组）、党总支、党支部，430个纪委（纪检组）和6.5万余名党员领导干部被问责。

——巡视实现一届任期全覆盖。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召开115次会议，组织开展12轮巡视，共巡视277个党组织，在党的历史上首次实现一届任期内巡视全覆盖。

——把纪律挺在前面，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5年来，共立案审查违反政治纪律案件1.5万件，处分1.5万人，其中中管干部112人。

——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5年来，经党中央批准立案审查的省军级以上党员干部及其他中管干部440人；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处分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27.8万人。

——织密国际追逃“天网”。2014年以来，共追回外逃人员3453名、追赃95.1亿元，“百名红通人员”中已有48人落网。

——以创新精神推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全面实现中央纪委和监察部合署办公；推动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圆满完成试点任务。

——依规治党、扎紧笼子，实现制度建设与时俱进。组织制定修改11部党内法规。

——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5年来，中央纪委机关立案查处22人，组织调整24人，谈话函询232人；全国纪检系统处分1万余人，组织处理7600余人，谈话函询1.1万人。

## 7条体会精辟概括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经验启示

报告第二部分对5年来的工作体会进行了概括提炼，归结为7条经验启示。

第一条鲜明指出，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必须全面从严治党。“只有全面从严治党，才能把全党凝聚起来”。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其核心原则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与以往的论述相比，加了两个“全面”二字，体现了理论和实践的深化。

第二条指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强大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要“用新的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新的实践。”

第三条指出，有自信才能有定力，必须铸牢理想信念宗旨这个政治灵魂，把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真正确立起来。“人不自信，谁人信之？”

第四条指出，“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有机结合，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相互促进，是十八大以来管党治党兴党的重要经验，标志着我们党对执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进入新境界。”

第五条指出：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是党的一贯方针，必须坚持纪严于法，运用“四种形态”，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

第六条指出：必须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驾驭现实，以历史、哲学和文化的思考支撑信心。

第七条指出：民心向背是最大的政治，必须不忘初心。“得民心者得天下。”

## 6点建议指明全面从严治党未来着力方向

对于今后5年的工作，报告提出了6条明确建议：

——全面贯彻十九大精神，坚决服从和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提高管党治党能力和水平；

——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化作自觉行动，坚持不懈改进作风；

——完善党内监督体制机制，全面落实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部署；

——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建设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监察队伍。

这 6 条建议传递出今后纪检工作的几个重大信号，包括纪检工作将按照力度不减、节奏不变、方向不偏、工作不断地要求，沿着十八大以来形成的既定方略和既成经验继续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形成了高度政治自信，今后将继续突出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并向着夺取压倒性胜利迈进等；将继续推进改革，将改革作为一个常态化过程，破解继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各项难题。

（来源：新华社，2017-10-30，记者 朱基叙、罗争光、荣启涵）

## 数说十九大报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关键词

10 月 18 日，党的十九大开幕，习近平总书记作报告。

党的报告，最核心的关键词当然是党，“党”出现了 338 处。因为“历史已经并将继续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民族复兴必然是空想”。

“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紧密联系、相互贯通、相互作用，其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党的建设”出现了 13 次，“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党的政治建设”出现了 6 次。

“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党的领导”出现了 16 次，关键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推进党的建设，必须“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管党”出现了 4 次，“治党”出现了 12 次，其中“全面从严治党”出现了 7 次。在过去极不平凡的五年，“全面从严治党成效卓著”；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4 条基本方略中，强调“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勇于自我革命，从严管党治党，是我们党最鲜明的品格”。

“人民群众最痛恨腐败现象，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反腐败”出现了 7 次，当前“不敢腐的目标初步实现，不能腐的笼子越扎越牢，不想腐的堤坝正在构筑，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并巩固发展”。但是，在全面从严治党这个问题上，我们不能有差不多了，该松口气、歇歇脚的想法，不能有打好一仗就一劳永逸的想法，不能有初见成效就见好就收的想法，“要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决防止党内形成利益集团”。

全面从严治党成效卓著的重要做法和经验之一是“把纪律挺在前面，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对党的执政基础威胁最大的突出问题”。“纪律”出现了 15 次，而纪律中最重要的是政治纪律，“政治纪律”出现了 3 次。要“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

作风问题事关党的生命力，“作风”出现了 8 次，“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党的十九大之后将继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充分证明了“八项规定”不是一阵风。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层层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责任”出现了 12 次。

“巡视”出现了 4 次，“巡视利剑作用彰显，实现中央和省级党委巡视全覆盖”；同时“在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加大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力度”。

“建立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监督网”“构建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增强监督合力”“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多措并举，“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监督”出现了 35 次。

“监察”出现 7 次，在“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之中，我们党将“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制定国家监察法”……从而“实现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

（来源：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2017-10-23，慕振东整理）

##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建总体布局具有重大意义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这是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将纪律建设与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等并列起来，形成了更加科学更加成熟更加完善的党建总体布局，是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新要求，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党的建设规律的认识从实践到理论不断深化，对于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深远的现实意义。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是对我们党纪律严明的光荣传统的传承与弘扬。**我们党成立 96 年来，党由小到大、由弱到强，严明纪律是党从挫折中奋起、在战胜困难中不断成熟的法宝。我们党有 8900 多万党员，如果不加强纪律建设，不严明党的纪律，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就会大大削弱，党的领导能力和执政能力就会大大削弱。习近平总书记以新时代的深邃历史视野深刻地指出：“革命战争年代，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打败穷凶极恶的敌人、夺取中国革命胜利，靠的是铁的纪律保证。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党要团结带领人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实现现代化，同样要靠铁的纪律保证。”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的总结与赋新。**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靠什么管，凭什么治？就要靠严明纪律，鲜明提出“把纪律挺在前面”“把加强纪律建设作为治本之策”，要求各级党组织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用纪律和规矩管党治党，使干部向高标准努力，不犯或少犯错误。5 年的实践，党中央把纪律建设作为重要内容，全面融入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并赋予其新的科学内涵。例如，强调依规治党、把纪律挺在前面、抓早抓小等理念；将党的纪律科学地概括为“六项纪律”；加强法规制度建设，出台了一系列党内法规，把党的纪律建设内容以党内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更好地适应了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基于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和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党的十九大要求全面推进党

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适应了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需要。纪律建设是党的建设的基础工程，伴随党的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无论是政治建设、思想建设，还是组织建设、作风建设都离不开纪律建设的保证。纪律建设更加突出党建特色，其固有的“惩戒淘汰机制”和“治病固本机制”，抓住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更好地体现了新时代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的要求，有利于解决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突出问题。

**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是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反腐败斗争的治本之策。**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其为党员干部划出了警戒线，发挥纪律的刚性约束、惩处震慑作用。在遏制腐败思路和方向上，纪律建设实现了跨越式的演进和创新。过去，在干部监督上，有些党组织习惯于把防线设置在反腐败上。纪律建设则把防线设置在纪律上，体现了高标准严要求，彰显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各级党组织加强纪律建设，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以零容忍态度处置各类违纪行为，有利于减少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收到标本兼治的效果。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2017-11-8，作者 孙志勇）

## 监督执纪

### 如何对“双重管理干部”违纪问题进行监督执纪

《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以下简称《规则》)第七条规定，对党的组织关系在地方、干部管理权限在主管部门的党员干部违纪问题，应当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行监督执纪，并及时向对方通报情况。

实践中常见的问题包括，一是对此类干部的违纪问题，是由地方纪委还是主管部门纪检机构审查，对“谁主管谁负责”如何理解；二是在审查结束后，对此类干部的党纪处分，是由地方纪委还是由主管部门纪检机构作出。对此，应予以廓清。

#### 关于应由主管部门纪检机构还是地方纪委审查的问题

《规则》第七条规定，对党的组织关系在地方、干部管理权限在主管部门的党员干部违纪问题，应当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行监督执纪。该条规定旨在解决实践中有的地方纪委和主管部门党组织对党员干部违纪问题相互推诿、不履行监督执纪职责的问题，督促地方纪委、主管部门党组织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笔者认为，由于此类干部的日常工作、业务活动，包括违纪问题一般发生在主管部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一般应由主管部门纪检机构进行执纪审查**。

但在特殊情况下，也可由地方纪委进行执纪审查。《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党的关系在地方、干部任免权限在主管部门的党员干部违犯党纪的问题，除另有规定的外，一般由地方纪检机关决定立案。若地方纪检机关认为由部门纪检机关立案更为适宜的，经协商可由部门纪检机关立案；根据规定应由部门纪检机关立案的违纪问题，经协商也可由地方纪检机关立案。

也就是说，《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实际确定了执纪审查的管辖可由主管部门和地方纪委协商确定的原则。这是因为，违纪案件的情况比较复杂，有的违纪案件主要发生在主管部门，由地方纪委取证存在困难；有的案件违纪问题涉及几个地方，由一个地方的纪委立案审查不便，所以均交由主管部门进行执纪审查。但是，也有的违纪案件发生在地方，由地方纪委取证更加便捷；或者主管部门存在系统性、大面积违纪问题，不便由主管部门进行审查，这种情况下，由地方纪委进行审查则更加有利于案件的查处。

#### **关于审查结束后，应由地方纪委还是主管部门党组织作出党纪处分的问题**

对党员的党纪处分，应由其组织关系所在的党组织作出，或者由该党组织的上级党组织作出。因此，**对党的组织关系在地方、干部管理权限在主管部门的党员，即使由主管部门纪检机构审查的，审查结束后，也应交地方纪委作出党纪处分。**

对此，有关党内法规曾多次作出规定。例如，1981年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双重领导单位的领导干部党纪处分审批问题给石油部的答复》曾规定，对业务上直属中央各部领导和业务上实行双重领导、以中央各部领导为主的单位中，属于中央管理的干部和中央有关部门为主管理的干部，给予党纪处分的

报批或审批手续，应按党的隶属关系办理。即：凡是这些单位党的关系在地方的，处分上述干部的报批或审批手续，应由地方党委负责办理。2004年，中央纪委有关部门《关于〈关于如何对青海省西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侯××同志实施党纪处分批准权限的请示〉的答复》重申，对违纪的党员干部决定或批准给予党纪处分，仍应按党的隶属关系办理。鉴于侯××同志党的组织关系在西宁市，因此，对其给予党纪处分，应由西宁市委或市纪委办理。

由此可见，党纪处分权必须依据隶属管辖和级别管辖的原则行使。比如，某国有企业某省分公司经理，党组织关系在该省，且当选为该省省委候补委员，则对其作出党纪重处分不能由该国有企业党组织作出，而必须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第四十条第二款的规定，由省委全体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多数决定，并经中央纪委报中共中央审批。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2017-11-1，作者 叶妍）

## 警钟长鸣

### 牡丹江大学原党委副书记、校长林韧卒被开除党籍

据黑龙江省纪委消息：日前，经黑龙江省委批准，黑龙江省纪委对牡丹江大学原党委副书记、校长林韧卒严重违纪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

经查，林韧卒违反政治纪律，隐匿违纪所得，对抗组织审查；违反组织纪律，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教师聘用、干部任用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财物；违反廉洁纪律，收受礼品、礼金和消费卡，向领导干部赠送礼金；违反生活纪律，与他人发生不正当性关系；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在教学设备采购、合作办学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财物，涉嫌犯罪。

林韧卒身为高等院校的党员领导干部，本应为人师表，遵纪守法，但其理想信念丧失，党性观念和法纪意识淡漠，对党不忠诚、不老实，把分管领域当成“私人领地”，搞权钱交易，大肆敛财，道德败坏，严重违反党的纪律，并涉嫌违法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之后仍不收敛、不收手，严重损害了教育系统形象，性质恶劣，情节严重，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

经省纪委常委会议审议并报省委批准，决定给予林韧卒开除党籍处分；由省监察厅报省政府批准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及所涉款物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来源：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2017-10-9）

## 两学一做

### 党纪面前没有“自己人”

“小郑啊，在镇里吧？市纪委信访室转了一件信访件下来，领导研究后交我们二室来核查，信访件中有反映你的一些问题，一会我和小沈会来镇里找你核实一些情况，请配合一下。”刚上任不到一周就接到县纪委二室叶主任要来核实情况的电话，我心里不由咯噔了一下。

大学毕业后我通过选调考试被县纪委录用，后因工作需要到乡镇锻炼，时隔十年又被任命为镇纪委书记，再一次步入纪检队伍。然而刚刚上任，迎接我的却是一份反映我以前包村工作过程中存在违纪问题的信访件，我心里五味杂陈。

在乡镇工作这几年，我常以一个老纪检人自居，心中有纪、行有所止，甚至很多同事说我是机关做派、不会转弯不够圆滑。我拿出包村以来的工作笔记翻了一遍，自觉没有做过什么违法乱纪的事，我相信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一定是诬告或误解，组织一定会还我一个清白。另一方面，我的心里也在打着小算盘：农村基层情况错综复杂，工作起来难免疏漏，某些工作可能存在小失误走捷径的情况，但绝对不是什么上纲上线的大事，再说现在县纪委的领导都是以前在县纪委工作时的老熟人，都是“自己人”，很多事情应该都好说吧。

“小郑，这是你的笔录，你核对一下，如果没有问题和要补充的内容就签字摁手印。今天也收集了相关的资料，我们会继续核查，如果有需要还会再来找你，希望能配合。”我本以为朝中有人好办事，然而核查一开始，我就感觉不对劲了，翻档案、查规定、做笔录、找相关人员了解情况，“自己人”核查起我的信访件来，丝毫不马虎，一点都不留情面。随着核查工作的步步深入，信访件反映我

的问题被一件件澄清。最后，所有的问题归结为一点，我所包的村村务财务公开不到位，群众产生误解。我深深地松了口气，心里寻思这点小事“自己人”应该会网开一面吧！

“农村基层工作真心不好做，工作繁杂，群众工作难度大，您看这次反映我的内容都是失实的。当然也是由于我工作不到位，让群众产生了误解，现在情况澄清了，应该不要处分了吧？”我专门到县纪委找了老熟人分管信访的副书记说情。

“党纪法规面前没有‘自己人’，有违规违纪问题就一定会被处理。小郑，‘两学一做’你都学到哪里去了，你现在也是一名乡镇纪委书记了，要明白打铁必须自身硬这不是一句口号，我们在监督执纪问责的同时，也在接受着群众对我们的监督，我们对自己应当有更加严格的要求，始终要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副书记板起面孔跟我说。之后，我因对所包村的村务财务公开监督不到位，被县纪委提醒谈话。

事情过去以后，我更加认真地学党章党规、学总书记系列讲话，也更深刻地认识到，纪律面前人人平等，执行纪律没有例外。现在，在查处一些有问题的“熟人”“自己人”的党员干部时，我也经常会以自身的经历来告诫他们：全面从严治党不是一句口号，党纪面前没有“自己人”。

（来源：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2017-11-3，作者 郑陈清）